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0 年 5 月 21 日

目录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1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2
审议议案：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2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8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1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	22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3
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并预计 2020 年度日常 关联交易的议案.....	24
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3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3
报告事项：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6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如下会议须知，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严格遵守。

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具体负责会议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包含股东代表，下同）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须根据公司 2020 年 4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编号：临 2020-014）中要求的时间、地点携带相关资料办理登记手续。会议当天，须提前 20 分钟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领取会议资料。股东未做参会登记或会议签到迟到，将不能参加本次会议。

四、股东需要在股东大会发言的，应于会议开始前 20 分钟在董事会办公室登记，出示有效的持股证明，填写《发言登记表》；股东不得无故中断大会议程要求发言。在议案审议过程中，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的，须提出申请，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始得发言或提出问题。

五、股东发言由会议主持人指名后进行，每位股东发言应先报告持股人名称和所持股份数，简明扼要地阐述观点和建议，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 5 分钟，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提问。

六、股东发言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股东提问内容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涉及公司商业秘密的，公司有权不予回应。

七、为提高会议议事效率，在就股东的问题回答结束后，即进行表决。现场会议表决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请股东按表决票要求填写意见，由股东大会工作人员统一收票。

八、由与会股东推举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股东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表决结果由会议主持人宣布。

九、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会议开始后请将手机铃声置于无声状态，尊重和维护其他股东合法权益，保障大会的正常秩序。

十、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采取必要措施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会议方式：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现场会议时间：2020 年 5 月 21 日上午 9:30

现场会议地点：公司办公大楼 6 楼会议室（四川省西昌市胜利路 66 号）

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5 月 21 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参会人员：公司股东及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

会议议程:

(一) 会议主持人介绍股东出席情况,介绍到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及本次会议的见证律师;

(二) 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三) 审议议案如下:

- 1、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
- 6、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7、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并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9、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 听取报告事项: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五) 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提问,公司董事会回答股东及股东代表提问;

- (六) 推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计票人、监票人；
- (七) 进行现场投票表决；
- (八) 统计并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 (九) 休会，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 (十) 合并统计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结果，宣布最终表决结果；
- (十一) 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二) 由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三) 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会议文件一：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9 年，公司全体董事切实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忠实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密切关注宏观经济走势，努力把握战略发展机遇。在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形势下，董事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提高经济效益和回报股东为目标，加强党的建设，狠抓生产经营管理和改革创新，扎实推进重点项目建设，不断提升公司管控水平和核心竞争力，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有效运行，管理水平和综合实力持续提升，继续保持稳中向好的经营发展势态。

一、2019年工作回顾

（一）坚持科学引领，经营业绩持续稳定

报告期，公司内外部环境发生了深刻变化，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断深入推进，产能过剩和需求结构矛盾日益凸显，一系列降低电价和优化营商环境的政策持续落地实施，供区内高耗能企业发展依然举步维艰，售电市场持续疲软、竞争加剧、成本刚性增加；同时受干旱气候和下放生态流量政策硬着陆的双重叠加影响，网内电站的发电能力大幅下降，公司发、售电两端业务同步受压，公司经营情况受到了严峻考验。

面对艰难的局面，在董事会、经营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各项工作得以顺利推进，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9.48 亿元，同比增长 0.3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3705.3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6.6%。完成售电量 21.36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7.76%；自发电量 6.71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11.89%（其中塘泥湾光伏电站发电量 6637.9 万千瓦时，同比增长 3.09%）；应收电费余额 590 万元，同比下降 1.67%，实现应收电费余额历史最低；综合线损率 6.78%，超计划完成 0.42 个百分点。截至 2019 年末，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5.22 亿元（包含固增电站 3.6 亿投资），同比增长 20.83%；实现资产总额 35.19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4.84 亿元，同比增长 15.96%；资产负债率 60.49%，同比增长 4.05 个百分点。

（二）强化公司治理、勤勉尽责，切实保障股东权益

报告期，公司董事会以制度建设和合规管理为抓手，构建全面、规范、高效的“三会一层”制度体系，将“依法治企”经营理念渗透入公司每一经营环节与

管理细节，持续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

1、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情况

报告期，董事会共组织召集了 2 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2 项议案；召开董事会 5 次，审议议案 30 项；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了会议 8 次，审议议案 19 项。

报告期，公司改选了部分董事，选举了新任董事长。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积极参与利润分配、经营投资、制度建设、年度预算等重要事项的决策，保障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公司独立董事坚持独立原则，维护公司利益，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和规范运作情况，充分运用各自的专业知识，积极为公司提升管理水平和长远发展出谋献策。

2、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切实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2019 年度，董事会持续强化信息披露管理，规范信息披露行为，持续加强内部信息的流转控制及保密管理，强化对拟披露重大事项的研究分析，不断强化信披责任机制，优化信披工作流程，增强信披内容的质量和深度，全年共披露定期报告 4 份、临时公告 36 份，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未发生损害公司形象和利益的行为，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公司秉承“尊重投资者，回报投资者”的理念，畅通投资者沟通渠道，营造良好的投资者关系，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落到实处。坚持多途径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不断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性关系，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报告期内，完成了 2018 年度现金分红 1895.75 万元，占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07%，公司以实际行动回报投资者，保障广大投资者及时分享公司成长和发展成果。

3、深化内控建设，提升风险防控能力

报告期，公司进一步优化内控体系，针对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和风险承受能力等，积极完善内控制度与流程，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董事会以内控制度落地实施为抓手，填空白、补短板、清无效，进一步健全内控体系，提高防控风险能力，全年完成新建制度 98 项、修订制度 64 项、累计废止制度 31 项，同时加强宣贯与监督，有力促进工作的标准化和规范化；同时按照《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内控审计的情况，落实完成业务环节整改工作。

(三) 细化措施，着实提升经营质效

面对错综复杂的内外部形势，董事会以提质增效为全年工作的主线，强化经营管理，狠抓优质服务、加强过程管控，着力提升经营质效。一是持续强化优质服务水平，全面简化办电手续流程，积极推广“互联网+电力服务”，构建了“网

上办、就近办、一次办”的电力优质服务圈；以“少停电、不停电”为目标，构建市场需求快速传导、整体高效协同的响应机制，加大配网设备状态检修和综合检修力度，多措并举，着力破解用户最关注、最期盼、制约公司优质服务最突出的顽瘴痼疾。二是**扎实推进降耗管理**，强化综合计划和预算管理，进一步降低“人耗”和“物耗”，深挖量、价、费、损空间，严控成本和费用，保障重点建设项目资金需求，确保各重点项目的实施。报告期，公司积极推行丰水期电价联动政策，减少当期购电支出约 1394.05 万元；强化涉税政策、融资策略的分析、研判，实现财务费用同比下降 10.7%；狠抓配网线损管理，以点到面扎实推进“三全建设”，实现变电关口远采集抄达到 99%，公用台区线损实现了自动计算，台区用户采集率达 96.9%，农网公用台区线损合格率由 30%提高到 95%。三是**实施多维精益管理**，在发展上精准投入，管理上优化提升，流程上精简环节，提升发展质量和投入产出效率，根据公司“十三五”电网规划，深化电网诊断分析，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统筹安排项目资金投入，年内完成电网建设资金投入 1.1 亿元；固增电站全年完成项目投资 3.6 亿元，累计完成投资 8.93 亿元，占概算总投资的 41.34%。

（四）明确法定地位，扎实提升党建工作

一是**高质量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把加强党的领导，提高企业效益、增强竞争实力、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多种形式的组织开展学习、调研等活动，为做强做优做大企业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全年开展调研 22 次，形成调研报告 7 篇；开展“国庆我在岗，保电我用心”、“我和国旗合影”、“不忘初心·重走长征路”等红色革命和爱国主义教育活动。二是**强化党建工作**，围绕中心工作，以党的建设为统领，全面增强政治、队伍和文化保障能力，助推公司更好更快发展；强化党建制度建设，将党建工作全面融入公司治理体系，明确和落实党组织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发挥党组织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为公司改革发展提供坚强保障。三是**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着力加强纪律建设和作风建设，全面从严层层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切实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同时加强对工会、共青团的领导，发挥群团组织的桥梁纽带作用，促进党建工作水平全面提升。

（五）彰显社会责任，全力推进扶贫工作

公司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作为扎根贫困民族地区的上市公司，努力落实国家扶贫工作要求，履行社会责任。一是**提升供电质量，助推脱贫攻坚**，加强农配网规划研究和工程落地实施，全年完成农网项目总投资 9968.59 万元，架设 10 千伏线路 98.91 公里，安装台区 206 台，新增容量 38.05

兆伏安，架设低压线路 650.44 公里，安装户表 17500 只；对供区内高电价用户进行深度清理，对 8182 户终端用户实施线路改造，实行居民生活“一户一表”，实现直接抄表到户；彻底解决异地、自主搬迁户的用电困难，全面解决 494 户生活安全用电，解决 62 户不通电和 108 户用电异常的问题，切实打通服务人民群众的“最后一公里”，农村电网供电可靠性、电压稳定性得到了飞跃式的提高，满足了供区内农村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的用电需求。二是**持续向社会大幅度让利，助力地区经济发展**，按政策要求连续两年实施一般工商业降价，2019 年度降价幅度达到了 11%，用电企业因公司降低电价而减少用电成本共计 2020 余万元，累计 1.21 万户用户受益；同时推进实施丰水期居民电价电能替代，实现用户节支 363.61 万元，累计 3.74 万居民用户受益。三是**聚力精准扶贫，巩固脱贫成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州县关于“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工作部署，形成“五个一”总体工作思路，坚持扶贫工作进村到户，坚持输血与造血并举、扶贫与扶志兼顾、治标与治本相结合，以强化组织、制度和资金“三个保障”，举全公司之力为帮扶村和贫困户办实事、解难题、助发展。截止目前，公司累计协调资金投入 3230 余万元，其中公司自有资金投入 383 余万元；贫困户人均年收入从 2015 年的 1340 元增长到 2019 年 5480 元，公司被评为上市公司扶贫先进单位、凉山企业扶贫先进集体、凉山州“双联”及干部驻村帮扶工作先进单位；驻村干部被评为四川省优秀驻村工作队员。

二、认清形势，统筹谋划公司转型发展

目前全球经济进入深度调整期，经济增长持续放缓，世界大变局加速演变的特征更趋明显，全球动荡源和风险点显著增多；国内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结构性、体制性、周期性问题相互交织，特别是 2020 年暴发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将对国际、国内经济生活产生深远影响。未来的能源发展，将以“四个革命，一个合作”为战略指导，全面推进清洁、低碳、高效为特征的能源革命，跨越自然垄断、行业壁垒，最终实现环境友好、均衡发展的目标，未来的电源增量将呈现“风光领跑、多源协调”的态势。随着电力体制改革的纵深发展，输配电价政策持续深入推进，电价传导机制的落地实施，电力交易市场化进程已势不可挡，全面市场竞价时代即将来临，对公司现有的经营模式带来了巨大的冲击和挑战，降低发电成本和电网系统性运营成本将成为公司当务之急。

2020 年是精准扶贫的收官之年，凉山州作为脱贫攻坚的主要战场，将以脱贫攻坚统揽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着力构建干支协同的发展新格局。公司作为凉山州地区电力骨干企业，需以高度政治敏锐性和责任感，以更大的决心、更强的力度，积极主动作为，切实保障连网“六县一市”的电力需求，为凉山州打赢这场

攻坚战役保电护航。同时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全面推进，环保政策的硬性落地实施，地方政府和高耗能企业对“降电价、保增长”的诉求越发强烈，根据当前的经济形势和政策环境，短期内发电侧、输配电侧将持续政策性让利态势，公司经营形势十分严峻。

面对复杂市场经济环境，公司的挑战与机遇并存，将以壮士断腕之决心和凤凰涅槃的勇气，充分发挥战略定力、聚焦转型升级发展，通过改革创新、强身健体，不断增强发展活力，重新构建核心竞争力，突破现有单一产业结构，主动顺应电力行业发展趋势，直面改革浪潮，全力以赴推动公司升级转型发展，实现新突破、取得新成绩。

三、2020 年主要工作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是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为“十四五”发展和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打好基础之年，公司将以更加主动和严谨的态度迎接新形势、新挑战，把握改革中的各项机遇，积极投身市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坚定战略信心，强化党建引领，主动融入地方经济发展，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安全为基础、以客户为中心，强化战略部署，着力提升经营管理质效，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和质量，全面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一）强化公司治理，提高科学决策水平

董事会要继续强化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强化战略引领作用，为公司发展把好关、掌好舵，不断创新管理理念、优化管控模式，强化履职能力，持续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一是**进一步加强董事会建设**，完善重大决策事项提前报告制度，提高履职能力，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以及独立董事在重大事项决策中的专家作用；加强现场调研考察力度，深入了解公司当前的生产经营情况，提高科学决策能力。二是**全面开展效能建设活动**，持续完善公司绩效考核体系，优化和规范业务流程，持续督促经营班子自我加压、激发员工潜力，促进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全面提升；三是**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以新《证券法》及其配套指引、要求颁布实施为契机，深入研究新的监管规则，密切关注监管环境和监管规则的变化，以满足投资者信息需求为导向，增强主动披露的意识。

（二）站高谋远，全面强化战略管理规划

一是**进一步加强战略体系管理能力**，加快构建战略制定、战略分解、战略实施、战略回顾的战略闭环管理体系，进一步规范战略规划、决策和实施程序，保障发展战略的前瞻性和科学性，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二是**统筹谋划战略转型**，深入研究宏观经济动态、全面掌握资本市场、电力市场改革

政策与形势，精准研判公司发展所面临的机遇和挑战，积极探索公司的创新改革模式，紧盯凉山州“十四五”发展规划，进一步研究，明确未来一段时间公司改革发展的主题、主线。三是**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强化市值管理，树立投资者信心，改善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形象；紧紧围绕公司经济增长点和新动能，搭建多渠道的融资方式，推动公司良性发展。

（三）全面强化提质增效，提升精益化管理水平

2020 年董事会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持“保安全、提效率、增效益”的总体原则，以提质增效、增收节支为全年经营主线，坚持紧盯市场、细化措施、明确目标，持续向经营层施压，深化工作责任落实，向改革要效益，向创新要效益，大力推进企业精益化管理，将精益化管理思想融入企业安全生产、营销管理、项目建设、资本运作、优质服务等各环节中，不断强化经营业绩指标考核和管理，进一步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使企业管理更趋精益化，实现企业的持续、科学、和谐发展。面对经济下行、疫情冲击、电价下调等多重压力叠加，要进一步创新管理模式，优化业务流程，构建营销服务实时响应的高效运作机制，持续提高营销经营业绩和客户服务水平；要大力开拓市场，努力增供扩销、加强电费回收，全力提升客户服务体验，进一步深化“互联网+营销服务”。

（四）持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提升依法治企水平

牢固树立“创新发展，制度先行”的理念，不断强化制度设计的系统性、规范性和可操作性，坚持用制度管权、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继续加大对重要业务、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风险管控和监督检查，严格考核机制，持续提升规范管理水平，进一步完善“靠制度管理、依规则办事、按流程执行”的依法治企体系。

（五）以精准投资为导向，扎实推进重大项目建设

在“十三五”电网规划收官之年，公司要扎实提升投资效益，提高电网投资质量，杜绝低效、无效电网投资，进一步强化跟踪落实，对电网规划、年度固定资产投资完成率进行深入的盘查，破除障碍、攻克技术难关，着力化解电网建设“卡脖子”问题，推进电网规划项目的落地实施。同时要聚集一切可利用资源和力量，按照“力度不减、目标不变”的要求，扎实推进农网项目建设，确保按期完成任务，助力精准扶贫攻坚。稳步推进固增电站项目建设，强化总体工程的安全质量、施工进度、成本控制、环境保护、廉政风险等方面的风险管控，加强与各方沟通协调，充分发挥技术优势，科学制定工程施工方案，挖掘功效潜力，有序推进电站建设进度。

（六）构建优良的企业文化，扎实推进人才强企战略

要以新时代公司发展定位为中心，培育和弘扬新的文化体系，塑造核心价值观和新的历史使命感，坚定文化自信，推进文化强企，用优秀、健康的企业文化来影响和推动员工成长。着力推进青年英才培养，以构建现代人力资源体系建设为切入点，优化人才流动、绩效分配机制，形成“能者上、平者让、庸者下”的用人导向，释放出“鲶鱼效应”，激发员工干事热情。持续加强员工技能培训，打造专业知识扎实、业务能力过硬、职业素养优良的员工队伍，全方位提升员工素质，保障公司战略发展的用人需求。

（七）深化党建引领作用，聚焦精准扶贫收官

一是全面提升党建水平，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学习，构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长效机制，发挥“头雁效应”，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上作表率；全面推广“党建+”典型经验，巩固提升党建工作质效；贯彻《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做好意识形态及宣传工作，全方位展示公司工作成效；二是深化党风廉政建设，贯彻落实十九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精神，压紧压实管党治党责任，加快推进“三不腐”机制建设；落实“管业务必须管监督”要求，构建党内监督为主、各类监督贯通协同的监督体系；扎实推进“抓整改、除积弊、转作风、为人民”专项行动，严厉查处群众身边的微腐败行为，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三是确保扶贫圆满收官，紧盯 2020 年全面脱贫目标要求，始终把脱贫攻坚作为最大的政治责任、最大的民生工程，要在公司供区内实施乡村电气化提升工程，按照“户户有生活用电”标准，全面推进农网工程项目；坚持扶贫与“扶智”、“扶志”相结合，扎实推进“支部+扶贫”、“以购代捐”工作机制，提升扶贫对接力度、深化消费扶贫；强化扶贫资金管理，聚焦特殊贫困群体，统筹抓好“两不愁、三保障”，实现公司定点扶贫村高质量脱贫、可持续脱贫；总结提炼扶贫成效经验，充分展示脱贫攻坚成果。

（八）扎实推进防疫工作

严格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政府机关的总体部署要求，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的有机融合，立足实际，强化组织领导，将防疫举措贯穿到生产经营的每一个环节，进一步推进工程建设、管理模式的动态调整，积极强化公司应急响应能力，始终把牢“三关”（健康检查关、筛选上岗关、安全生产关），严格做到“三到位”（物资保障到位、防范措施到位、监管责任到位），持续有效的推进支持疫情防控供电服务保障各项措施和支持企业复工复产的各项举措，

同时要严格落实国家阶段性降低企业用电成本的政策要求，做到战“疫”、生产经营两不误，实现科学精准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2020 年公司董事会将在全体股东的支持下，抢抓机遇、攻坚克难、奋力前行，全面提升公司各项管理和效益水平，努力完成年度工作目标和改革发展任务，为股东创造更加优厚的回报。

本项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1 日

会议文件二：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9 年度，公司监事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赋予的职权和职责，独立地行使职权，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促使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一、2019 年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一）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累计审议议案 15 项，具体情况如下：

1、2019 年 4 月 17 日在四川省成都市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1 项议案：《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18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资产损失核销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资产报废处置的议案》。

2、2019 年 4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 项议案：《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

3、2019 年 8 月 22 日在四川省成都市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 项议案：《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和《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4、2019 年 10 月 29 日在西昌市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 项议案：《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日常监督工作开展情况

监事会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治理制度的规定，以公司 2019 年度生产经营目标和工作任务为中心，采取多种形式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进行监督检查，督促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确保公司实现经营效益。

1、监事会对公司会议召开情况的监督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参加公司股东大会 2 次、列席董事会 5 次，对会议的提议、召集、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并在每次会议中根据议题内容发表了明确的意见和建议，确保公司会议内容和程序合法合规。同时，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管理层能够认真落实会议决议，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2、监事会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监督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列席董事会，参加公司党委会、总经理办公会、周例会及专题会等会议，了解各审议事项的具体内容和决策的形成过程，重点关注了公司内控体系建设、电网建设及固增电站开发建设等重点事项和“三重一大”事项。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 2019 年度的工作中，能够严格遵守《公司法》及《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以满足电力客户需求为出发点和落脚点，积极进取，开拓创新，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有违法违规违纪、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3、监事会深入基层，确保监督工作科学务实

监事会作为公司的法定监督机构，以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合法权益为基本目的，积极主动深入基层开展工作：一是深入到生产一线，广泛听取各部门和员工在公司发展、内控体系建设和运行、安全生产、经营管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二是监事会在公司年度定期会议召开前设立意见征集箱，鼓励员工就公司的依法规范运作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行为进言献策。通过以上工作，监事会将整理的有效信息及时传递给公司管理层，督促公司更加依法规范地运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更加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

4、民主监督，持续开展测评工作

为了提高公司治理的民主性，进一步完善内部监督机制，监事会于 2019 年底在公司范围内开展针对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情况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不记名问卷调查测评，共有 300 多名员工参与此项民主测评，测评结果统计如下：

序号	调查问题	好	较好	一般	差
1	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情况	40.73%	43.26%	15.17%	0.84%
2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64.09%	25.78%	10.02%	0.11%

从测评结果看，公司广大员工对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情况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总体评价较为满意，给予了较高的认可。

（三）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通过参加股东大会和列席董事会等会议，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和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及公司内控体系有效运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行使职权和履行职责，会议的提议、通知、召集、召开等程序合法合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内控体系较为完善并得到有效运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管理制度，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认真贯彻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议内容，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行为，也未出现滥用职权，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2、检查公司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制度体系及其执行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体系健全、财务结构合理、财务运作依法合规、财务状况良好，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的编制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执行，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3、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按照国家监管部门和《公司章程》等有关关联交易的

规定，对公司 2019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均遵循“三公”原则，是生产经营过程中必要的正常交易，关联交易事项的交易条件及定价依据公平、公正，关联交易结果公平合理，符合法定内容和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影响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的真实性和可靠性。同时，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均履行了回避表决程序，独立董事独立地发表了明确意见。

4、监事会对定期报告编制和披露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对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工作切实履行了监督审核职能。监事会认为：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内部经营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定期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未发现参与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定期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5、公司内幕信息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国家监管要求和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公司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执行《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内幕信息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在重大信息发布前切实履行了登记备案程序，未发生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违规行为，未发生受国家监管部门查处和要求整改的情形。

6、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和运行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地对公司内控体系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有关规定和国家监管部门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求，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控体系，并能得到有效运行。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反映了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7、监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了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并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和《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进行会计政策变更及编制财务报表。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和财务报表列报，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2020年监事会的工作计划

2020 年，监事会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积极适应公司改革和发展需求，紧紧围绕公司年度生产经营管理目标和任务，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持续督促公司依法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合法权益。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1、持续推进自身建设，不断提高监督能力

2020 年，公司监事会将进一步推进自身建设，有效提高监督能力。一是加强思想政治基本知识学习的广度和深度，深化学习和理解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具体内涵和重大意义，为监事会履行监督职能提供政治保障；二是强化法治意识，监事会将进一步深化国家法律法规、行业规则和公司内控管理制度的学习，确保自身行使职权和履行职责合法合规；三是在具体工作中落实学习精神，尤其是在向国家监管部门及行业协会的请示汇报、在与中介组织及同类企业监事会的沟通交流中，积极学习和及时掌握国家监管要求及行业规则和履行监督权责的成功经验，不断创新工作思路和改进工作方法，从而持续推进监事会自身建设。

2、加强监督检查，防范经营管理风险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将一如既往地以公司财务监督检查为重点，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公司财务报告，依法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监督检查；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和运行的监督检查，把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相结合，通过了解并掌握公司的安全生产情况、经营管理状况，特别是对内控制度建设和实施、关联交易、重大投资项目和资金收支管理等方面的监督检查，一旦发现问题，及时提出建议并予以制止和纠正，确保公司资产安全，防

范经营管理风险。

3、强化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合法权益

2020年，监事会在不断适应国家经济新常态的情况下，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情况，将继续完善监事会工作和运行机制，进一步加强落实监督职能，督促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内部控制执行力度，确保公司依法规范运作。同时，监事会加强与董事会、经营层的交流沟通，依法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行为进行监督检查，确保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的内容和程序合法合规，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合法权益。

本项议案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5月21日

会议文件三：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审计报告结论为：标准无保留意见（XYZH/2019CDA）。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本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

一、2019年度财务决算基本情况

2019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是以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会计报表为基础编制的，母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投资额及持股比例等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投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西昌可信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2,000.00	100 %
西昌兴星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100%
四川省布拖县牛角湾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0,467.00	5,957.27	60.83%
盐源县西源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1,765.00	18,500.25	85%
木里县固增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2,281.30	14,260.00	64%
盐源丰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10,723.80	5,469.14	51%

2019年度公司合并实现营业收入94,837.20万元，实现净利润4,613.33万元，年末资产合计351,916.39万元，负债合计212,868.66万元，股东权益合计139,047.73万元（其中股本36,456.75万元），每股收益0.1016元。

主要会计数据与上年同期比较如下(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19 年	2018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948,371,961.78	945,374,940.84	0.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053,410.25	63,027,549.13	-41.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359,136.03	66,650,950.38	-33.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735,304.45	265,505,760.66	-27.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79,532,108.87	1,113,318,416.82	5.95
总资产	3,519,163,869.63	3,034,812,048.49	15.96

主要财务指标与上年同期比较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19 年	2018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16	0.1729	-41.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16	0.1729	-41.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17	0.1828	-33.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9	5.79	下降 2.50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4	6.13	下降 2.19 个百分点

二、简要分析

（一）201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4,837.20万元，较2018年94,537.49万元增加299.70万元，增长0.32%。其中：售电量同比下降7.73%，导致售电收入同比减少1,402万元，下降1.56%，主要是受国家环保政策、电价调整和趸售大网电量同比减少等因素综合影响所致；其他业务收入同比增加386万元，增长48.96%，主要是建安工程收入增加所致。

（二）2019年公司发生营业成本74,916.11万元，较2018年71,710.74万元增加3,205.37万元，增长4.47%。主要是年初受凉山州境内持续干旱及国家环保政策（强制下泄生态流量）影响，公司自发电量（同比下降11.89%）和并网县（同比下降37.23%）、小水电站（同比下降18.57%）上网电量同比大幅下降，带动外购大网电量同比增长101.64%，导致外购电成本同比增加2,204万元。

（三）2019年管理费用8,132.85万元，较2018年增加197.00万元，增长2.48%。主要是物资被盗（99.68万元）审计调整、薪酬自然增长及计提党组织经费所致。

(四) 2019年财务费用2,998.11万元,较2018年减少359.33万元,下降10.70%。主要是归还银行项目贷款所致。

(五) 2019年资产减值损失-234.33万元。主要是2019年收回部分以前年度光伏补贴及应收电费,冲回已计提的减值所致。

(六) 2019年实现投资收益224.93万元。

(七) 2019年营业外收支净额为116.38万元。

(八) 2019年实现净利润为4,613.33万元,较2018年减少2,455.00万元,下降34.73%。主要:一是受凉山州境内持续干旱影响,公司自发电量和并网县、小水电站上网电量同比大幅下降,带动外购大网电量同比增加,导致外购电成本同比增加;二是受电价政策下调影响(从2019年4月1日起“一般工商业及其它用电”类别的目录销售电价、趸售工商业目录电价每千瓦时下调2.23分钱;从2019年7月1日起降低“一般工商业及其它用电”类别目录销售电价,不满1千伏、1-10千伏、35—110千伏以内各电压等级的降价标准分别为每千瓦时6.36分钱、6.23分钱、6.09分钱;从2019年7月1日起趸售工商业目录电价每千瓦时下调6.09分。);三是子公司建安业务收入同比下降;综合影响了公司报告期经营业绩。

(九) 2019年末公司资产总计351,916.39万元,较年初增加48,435.18万元,增长15.96%;负债合计212,868.66万元,较年初增加41,591.68万元,增长24.28%;股东权益合计139,047.73万元,较年初增加6,843.50万元,增长5.18%。2019年资产负债率为60.49%,较2018年56.44%增加4.05个百分点,主要是子公司固增公司新增项目贷款4亿元所致。

本项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监事会

2020年5月21日

会议文件四：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编制了《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摘要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监事会

2020 年 5 月 21 日

会议文件五：**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预算管理相关规定，经过测算，公司2020年度主要经营和财务预算指标如下：

一、2020年度主要经营预算指标

主要经营指标	2020 年度预算
自发电量（亿千瓦时）（含光伏）	7.24
其中：光伏发电	0.64
售电量（亿千瓦时）（含光伏）	22.89
其中：光伏售电	0.63
电力综合线损率（不含光伏）	控制在 7.02%以内
应收电费余额	控制在 600 万元以内（含旧欠）
年度综合计划投资（亿元）	3.32
其中：电网投资	2.25
固增电站投资	6.04

二、2020年度主要财务预算指标

2020年度预算实现营业总收入95,825万元，营业总成本91,45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70万元。

上述财务预算指标为公司2020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不代表公司对2020年度的盈利预测。

本项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监事会

2020年5月21日

会议文件六：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19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47,648,584.57 元，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计提 10%的法定盈余公积 4,764,858.46 元，加上未分配利润年初余额 619,209,583.53 元，扣除年内已实施的 2018 年度现金分红 18,957,510.00 元后，2019 年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643,135,799.64 元。

经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依据审计确认的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053,410.25 元，提议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9 年末总股本 364,567,5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照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31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11,301,592.5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

2019 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项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监事会

2020 年 5 月 21 日

会议文件七：

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并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有关日常关联交易披露规定，日常关联交易必须按关联交易审议程序进行审议，并进行专项披露。现将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并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提交会议审议：

一、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一)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的货物为电力（单位：元）

企业名称	2019 年计划数	2019 年实际数
	金额（不含税）	金额（不含税）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	151,904,502.50	208,563,772.33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普格电力有限公司	14,027,063.11	10,980,308.50
四川省水电集团金阳电力有限公司	9,838,900.29	3,810,209.03
四川昭觉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822,402.91	741,057.20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布拖县供电分公司	25,447,192.59	18,438,765.73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木里县供电分公司	517,831.86	147,145.42
国网四川盐源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31,109,328.27	15,690,922.86
合计	235,667,221.53	258,372,181.07

采购计划数与实际数形成差异的说明：2019 年公司实际向关联方采购金额较计划数增加，是由于 2019 年实际向关联方采购电量较计划采购电量增加所致。主要是受凉山州境内持续干旱和国家环保政策影响，网内电站所属流域来水量同比减少，公司自发电量和并网小水电站上网电量较计划大幅下降，并网关联县公司由于自身负荷发展，上网销售电量较计划大幅减少，导致采购大网电量较计划大幅增加所致。

(二)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的货物为电力 (单位: 元)

企业名称	2019 年计划数	2019 年实际数
	金额 (不含税)	金额 (不含税)
四川康西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564,255.81	390,748.97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	166,989,500.31	117,471,873.69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普格电力有限公司	4,664,179.60	6,934,832.53
四川省水电集团金阳电力有限公司	7,261,879.03	10,733,495.51
四川昭觉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9,576,647.78	16,245,920.94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布拖县供电分公司	484,157.71	2,205,721.21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木里县供电分公司	10,184,740.70	14,829,521.56
国网四川盐源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13,203,039.80	22,640,749.96
合计	212,928,400.74	191,452,864.37

销售计划数与实际数形成差异的说明: 2019年公司实际向关联方销售金额较计划数减少, 是由于2019年实际向关联方销售电量较计划销售电量减少所致。主要是受凉山州境内持续干旱和国家环保政策影响, 网内电站所属流域来水量同比减少, 公司自发电量和水电上网电量较计划大幅下降, 并网关联县公司由于自身负荷发展, 实际较计划采购电量大幅增加, 导致公司销售大网电量较计划减少所致。

(三) 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的货物为电力 (单位: 元)

关联人	2019 年计划数	2019 年实际数
	金额 (不含税、不含补贴)	金额 (不含税、不含补贴)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光伏上网)	17,637,438.60	19,246,155.38

2019年塘泥湾光伏电站销售实际数较计划数增加, 主要受天气变化影响所致。

(四) 公司与关联方的其他关联交易 (租赁, 单位: 元)

企业名称	交易内容	资产种类	2019 年计划数（不含税）	2019 年实际数（不含税）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	经营租出	220kv 锌会线输变电资产	0	2,135,922.33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	经营租入	110KV 瑶山变电资产	2,188,478.94	2,186,676.72
国网四川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	新建汽车充电站	1,543,181.82	1,646,635.78

1. 2018年，公司收到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关于220千伏锌会线租赁终止的函》（凉电函[2018]68号），决定2019年不再租赁220kv锌会线输变电资产。该公司后因考虑电网运行可靠性等相关情况，同公司续签了《输变电资产租赁合同》。2019年，公司收到租金220万元（含税），租赁费与上年一致。

2. 2019年2月公司与国网四川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签订《西昌泸山电动车充电站新建项目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合同》，合同价175万元（含税），实际结算价为179.48万元（含税），较合同价新增工程费用4.48万元（含税），主要是工程量增加所致。

二、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一）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的货物为电力（单位：元）

企业名称	2019 年实际数	2020 年计划数
	金额（不含税）	金额（不含税）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	208,563,772.33	154,229,172.23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普格电力有限公司	10,980,308.50	7,431,189.62
四川省水电集团金阳电力有限公司	3,810,209.03	8,772,070.22
四川昭觉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741,057.20	1,172,912.82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布拖县供电分公司	18,438,765.73	17,205,776.10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木里县供电分公司	147,145.42	511,221.24
国网四川盐源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15,690,922.86	26,672,905.25

合计	258,372,181.07	215,995,247.48
----	----------------	----------------

2020 年公司计划向关联方采购金额较 2019 年实际数减少，主要是公司 2020 年采购结构变化，计划向关联方采购电量较 2019 年实际采购电量减少所致。

(二)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的货物为电力（单位：元）

企业名称	2019 年实际数	2020 年计划数
	金额（不含税）	金额（不含税）
四川康西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390,748.97	438,610.62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	117,471,873.69	139,052,683.34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普格电力有限公司	6,934,832.53	20,005,903.76
四川省水电集团金阳电力有限公司	10,733,495.51	9,983,240.51
四川昭觉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6,245,920.94	16,019,307.84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布拖县供电分公司	2,205,721.21	3,012,555.12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木里县供电分公司	14,829,521.56	12,821,567.65
国网四川盐源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22,640,749.96	21,480,046.88
合计	191,452,864.37	222,813,915.72

2020 年公司计划向关联方销售金额较 2019 年实际数增加，主要是公司 2020 年销售结构变化，计划向关联方销售电量较 2019 年实际销售电量增加所致。

(三) 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的货物为电力（单位：元）

企业名称	2019 年实际数	2020 年计划数
	金额（不含税不含补贴）	金额（不含税不含补贴）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光伏上网)	19,246,155.38	18,630,000.00

公司控股子公司盐源丰光新能源有限公司下属的塘泥湾光伏电站上网电量，直接向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销售。根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麦尔玛等光伏电站上网电价的通知》【川发改价格函（2015）1269 号】的文件精神，2019 年 1 月至 5 月、11 月至 12 月塘泥湾光伏电站上网含税含补贴电价为 0.95 元/千瓦时；根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国家能源局四川监管办公室、四川省能源局《关于推进 2019 年丰水期风电光伏发电市场化交易

的通知》【川发改价格（2019）285 号】的文件精神，2019 年四川电网风电和光伏丰水期（6-10 月）上网电量参与电力市场化交易，并优先参与居民生活电能替代交易。根据交易结算结果，2019 年 6-10 月塘泥湾光伏电站上网含税含补贴电价为 0.7588 元/千瓦时。

预计 2020 年塘泥湾光伏电站上网结算电价与上年同期一致。

（四）公司与关联方的其他关联交易

企业名称	交易内容	资产种类	2019 年实际数 (不含税)	2020 年计划数 (不含税)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	经营租出	220kv 锌会线输变电资产	2,135,922.33	2,135,922.33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	经营租入	110KV 瑶山变电资产	2,186,676.72	2,186,676.72

1. 公司 220kV 锌会线建于 2004 年，公司 2019 年与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续签订了《输变电资产租赁合同》，将拥有的 220kV 锌会线输变电资产以年租金 220 万元（含税）出租给该公司，租赁期为 1 年，即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计划 2020 年将继续租赁 220kV 锌会线，计划收入金额与上年一致。

2. 经公司 2017 年 5 月 24 日召开的八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暂时租用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 110 千伏瑶山变电站部分输变电资产，用于保障西昌市城南片区的供电。2018 年公司与该公司续签订《输变电租赁合同》，租赁期为 1 年，即从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2019 年公司与该公司续签订《输变电租赁合同》，租赁期为 1 个季度，即从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同年再与该公司续签订《输变电租赁合同》，租赁期为 1 年，即从 2019 年 10 月 1 日至 2020 年 9 月 31 日。公司计划 2020 年将继续租赁，计划支付金额与上年一致。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公司 2019 年及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涉及的主要关联方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1.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注册地：成都市蜀绣西路 366 号；法定代表人：谭洪恩；注册资本：3,864,976.29 万元；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

电力生产、销售；电力输送；电力建设工程项目的论证、勘测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调试、招标、验收接电管理；电网的统一规划、建设、调度和运行管理；电力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电力设备及配件的设计、制造、加工、销售及咨询。持有本公司 20.15% 股份，是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2.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地：成都市温江区人和路 789 号；法定代表人：曾勇；注册资本：282,818.00 万元；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投资、经营电源、电网；生产、销售电力设备、建筑材料；电力工程设计、施工、技术咨询及服务；房地产开发；项目投资。持有本公司 18.32% 股份，是本公司第二大股东。

3. 四川康西铜业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西昌市安宁镇；法定代表人：廖华；注册资本：28,688 万元；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铜系列产品、稀有稀贵金属产品、金银提炼、硫酸及其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其它有色金属产品，技术开发服务、产品对外合作、自营进出口业务。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20.18% 的股权。

4. 盐源丰光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地：盐源县盐井镇果场路 207 号；法定代表人：邝伟民；注册资本：10,723.8 万元；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新能源投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光伏电站及送出输变电工程投资、建设、运行、维护；太阳能光伏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太阳能光伏物资、设备销售。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51% 的股权。

（二）关联关系

1、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木里县供电分公司、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布拖县供电分公司是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的分支机构；国网四川盐源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国网四川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是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的子公司。

2、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普格电力有限公司、四川省水电集团金阳电力有限公司、四川昭觉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是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3、本公司持有四川康西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8% 的股权；本公司持有盐源丰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1 规定，上述公司与本公司构

成关联关系。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能够按约定及时收回销售电力的电费资金、其他关联交易资金，也能按时支付采购电力的电费资金、其他关联交易资金。因此，不存在关联方长期占用公司经营性资金并形成坏账的可能性。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方之间的购销电力均按规定价格进行结算，其中：（1）向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购电价格依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川发改价格（2018）405号】、【川发改价格（2019）235号】、【川发改价格（2019）257号】文中的四川省电网趸售电价表执行；售电价格依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川发改价格（2011）1666号】、【川发改价格（2018）517号】文规定执行（2）其他电力购销电价依据凉山彝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凉发改价格（2015）155号】、【凉发改价格（2018）718号】、【凉发改价格（2019）482号】、【凉发改价格（2019）483号】、【凉发改价格（2019）484号】等执行。

（二）公司与关联方的其他交易，是根据公司《资产租赁管理办法》，充分考虑电力行业资产租赁范围、变电资产折旧等成本，遵循“成本补偿”和“适当回报”的原则，或参照市场交易价格，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确定。

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电力采购和电力销售关联交易是生产经营过程中必要的正常交易，交易双方是互为需要互为依赖，交易定价依据充分、客观；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其他关联交易，交易条件及定价符合市场交易原则。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审议程序

董事会表决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并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电力采购和电力销售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的重要环节，交易定价依据充分、客观，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其他关联交易，交易条件及定价符合市场交易公平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项议案。

本项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监事会

2020 年 5 月 21 日

会议文件八：

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财务审计费用为 47 万元人民币，内控审计费用为 15 万元人民币。

本项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1 日

会议文件九：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修正）》、《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具体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生产,开发电力产品及发、供、用电设备,发电、供电、电力、电子设计、安装、调试。电力科技开发,矿产品、金属材料等。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生产,开发电力产品及发、供、用电设备,发电、供电、电力、电子设计、安装、调试、电力科技开发、矿产品、金属材料、 综合能源服务、充电站、企业管理服务等。
第二十四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第二十四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 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五) 将股份用于转换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六) 本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第二十五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进行:(一)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二)要约方式; (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第二十五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通过 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进行。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

<p>第二十六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项至第(三)项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依照第二十四条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 6 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p> <p>公司依照第二十四条第(三)项规定收购的本公司股份,将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5%;用于收购的资金应当从公司的税后利润中支出;所收购的股份应当 1 年内转让给职工。</p>	<p>第二十六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p> <p>公司依照本章程第二十四条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十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六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属于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情形的,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百分之十,并应当在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p>
<p>第九十七条第一款</p> <p>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董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经董事会审核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以普通决议通过。</p>	<p>第九十七条第一款</p> <p>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并可在任期届满前由股东大会解除其职务。董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经董事会审核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以普通决议通过。</p>
<p>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p> <p>(一)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p> <p>.....</p> <p>(十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p> <p>.....</p> <p>(十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p> <p>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并根据需要设立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等相关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董事会负责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p>
<p>第一百一十八条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书面或口头通知。通知时限为 10 内;因特殊情况,通知时限可以不受十日限制,但需说明原因。</p>	<p>第一百一十八条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专人派送及其他方式;通知时限为:于临时董事会会议召开三日以前通知到各董事。特殊紧急情况需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董事长可随时召开董事会会议,应给董事以必要的准备时间。</p>

第一百三十条 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三十条 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除董事、 监事 以外其他职务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	---

本项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0年4月18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1日

报告事项：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我们作为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地履行职责，本着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认真审议公司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的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的提升。现将 2019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井润田，男，汉族，1971 年 9 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教授。曾任电子科技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任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辉，男，汉族，1973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教授。曾任重庆大学电气工程学院电机与电器系助教、讲师、副教授。现任重庆大学输配电装备及系统安全国家实验室副主任，电机与电器系主任，博士生导师。本公司独立董事。

吉利，女，汉族，1978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代财务研究所所长，中国管理会计研究中心副主任。中国会计学会会员，财政部全国会计领军人才。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威特龙消防安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范自力，男，汉族，1964 年 1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执业律师。曾任四川省公安厅六处科员、二处军工科副科长，成都市武侯区司法局办公室主任，四川高新志远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现任四川明炬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彭超，男，汉族，1976 年 10 月出生，四川自贡人，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律师。历任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副庭长，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司法律责任人。现任重庆坤源衡泰律师事务所律师。本公司独立董事。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具备相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2019 年度出席会议情况

我们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股东大会 2 次，审议通过 12 项议案；召开董事会 5 次，审议通过 30 项议案。我们积极参与各项议案的讨论，并充分运用自己的专业知识，提出合理的参考性建议，各项议案符合公司实际，规范、合法、有效。同时，我们审查了表决程序，所有议案的提出、审议、表决均符合法定程序。报告期内，我们对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未对各项议案及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1、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姓 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度应参加的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通讯方式参加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出席	
井润田	5	1	3	1	0	否	0
李辉	5	2	3	0	0	否	0
吉利	5	2	3	0	0	否	0
范自力	5	1	3	1	0	否	0
彭超	5	2	3	0	0	否	1

2、在专门委员会中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是：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我们结合各自的专业特长，分别在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中任职并担任上述专门委员会的召集人。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二）现场考察情况

2019 年，独立董事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重点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管理、内部控制、董事会决议执行等方面的情况进行考察，同时，我们调研了公司

的固增电站、永四电站、塘泥湾光伏电站、撒网山变电站、礼州供电营业所等，深入了解发电站、变电站的运行模式。平时，我们会通过电话或邮件与公司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运行动态。

（三）公司配合情况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与独立董事保持了定期的沟通，同时在公司召开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前，及时准确传递会议材料，为工作提供了便利的条件，有效的配合了我们的工作。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我们对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调查、审核，同意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我们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电力采购和销售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的重要环节，交易定价依据充分、客观，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其他关联交易，交易条件及定价符合市场交易公平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项议案。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我们对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核查，发表独立意见及专项说明如下：1、2018 年度没有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担保金额为 26700 万元，占公司净资产的 23.98%，其中为控股子公司担保为 25000 万元，公司对外担保贷款逾期的累计金额为 1700 万元。2、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是基于公司发展的合理需要。担保决策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担保决策程序合法、公允，且公司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于逾期的对外担保，希望公司继续推进剩余担保债务的化解工作，依法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加大追偿力度，降低公司损失。

（三）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制管理办法》的议案。高管薪酬依据公司所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薪酬水平合理，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公司发布《2018 年年度业绩预增的公告》《2019 半年度业绩预亏的公告》和《2019 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我们认真审议了有关业绩公告，重点关注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确保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五）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与内控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恪守职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尽职尽责的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六）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9 年实施了本次分红事宜。公司在保持自身持续稳健发展的同高度重视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建立持续、稳定、科学的分红政策，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七）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及相关股东的各项承诺均得以严格遵守，没有发生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

（八）信息披露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司相关信息披露人员能够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我们对公司 2019 年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均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报送程序，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九）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内部控制基本规范、配套指引及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控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作为独立董事，我们听取了公司内部控制负责部门的工作汇报，了解公司

内部控制工作的进展情况，我们认为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具有制度、外部监督等各方面的保障，达到了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和重要缺陷，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十）董事会以及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董事会以及各专门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认真勤勉地履行各自职责，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充分发挥了其专业性作用。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公司独立董事始终坚持维护公司整体利益，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独立、诚信、勤勉履行职责，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在保护投资者方面的作用。

2020 年，我们将一如继往、独立履职，共同保障董事会职能的科学、高效发挥，努力为公司治理、经营发展、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做出更大贡献，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井润田、李辉

吉利、范自力、彭超

2020 年 5 月 21 日